

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237號10樓之12

承辦人：黃惠茹

電話：(02)3343-3568

傳真：(02)2341-9836

電子信箱：cassie@jbr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招聯字第11100003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自114學年度起分科測驗納入「數學乙」考科一案，
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111年6月6日第9屆常務委員會第6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本會於105學年度第1次會員大會（106.03.29）通過111學年度起適用之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中，分科測驗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等七科。

三、基於大學專業課程銜接及選才之需求，經本會第9屆常務委員會第6次會議決議，自114學年度起分科測驗納入「數學乙」考科。

正本：全國各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高等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